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G 新和成

公告编号：2005-036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5年8月12日，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于2005年8月16日刊登了《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预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将于2005年8月19日正式实施完毕，公司股票恢复交易。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获权对价后，公司股份结构将发生变化，现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前后公司股份结构表(数量单位：股)：

改革前		改革后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发起人股	84020000	1、股权分置改革变更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3520000
其中：		其中：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8780000	国家及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68934844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4585156
其他	5240000	境外法人、自然人持股	
2、募集法人股		2、内部职工股	
3、内部职工股		3、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4、优先股或其他		4、高管股份	
		5、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402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4、其他	
已上市可流通股份合计	30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0500000
三、股份总数	114020000	三、股份总数	114020000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有流通股数量及限售条件如下：

股东名称	有限售条件的股数(股)	限售条件
新昌县合成化工厂	68934844	(1) 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此承诺

		<p>期满后，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新和成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2%，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5%。</p> <p>(2) 在第 (1) 条承诺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只有公司股票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 16.18 元时，才可以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期间若公司因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应对前述承诺的股价作除权除息处理。</p> <p>(3) 在第 (1) 项承诺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如果公司前一年 (2006 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以目前总股本 11,402 万股计算的每股收益达不到 1 元 (根据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即使公司股票达到前述第 (2) 项承诺的条件亦不上市交易。</p>
张平一	1050036	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袁益中	875030	同上
石程	875030	同上
胡柏剡	551269	同上
石观群	421764	同上
王学闻	387638	同上
石三夫	192506	同上
崔欣荣	126879	同上
王旭林	105004	同上

注：公司全体自然人非流通股股东均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了在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6个月内不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改版）；
- 2、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 3、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及补充意见；
- 4、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之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8月19日